
股票代码：688084

股票简称：晶品特装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案资料



2023 年 9 月

目录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入新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7
议案三：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8
议案四：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4
议案五：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7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会议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投票表决时，应当按表决票中每项提案的表决要求填写并表示意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或没有投票人签名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填写完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九、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一名律师代表进行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针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本公司不承担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也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3年9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

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5）。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会议时间：2023 年 9 月 20 日 14 点 30 分
- (二) 会议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创新路 15 号公司会议室
- (三)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波
- (五) 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9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 审议会议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现场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投票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入新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及变更方案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9 月 15 日核发的《关于同意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33 号），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并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60.98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158,620,000.00 元，扣除公司不含增值税保荐及承销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067,276,861.41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 12 月 5 日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839 号），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2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 2023.8.20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资金使用率
1	特种机器人南通产业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42,720.00	40,000.00	6,193.65	15.48%
2	研发中心提升项目	13,045.50	13,045.50	667.14	5.11%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合计		65,765.50	63,045.50	16,860.79	26.74%

注：上表中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部分 5,498.00 万元。

(三) 本次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方案

原募投项目“特种机器人南通产业基地（一期）建设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40,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8 月 20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6,193.65 万元。目前该项目正持续推进中，原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建设完成进入投产状态。但是，建设过程中受到客观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建筑工程进度延缓，进而影响项目整体进度。因此，公司计划将本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另根据公司整体规划，公司计划将原募投项目“特种机器人南通产业基地（一期）建设项目”的部分资金用于新项目“智能装备北京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智能装备北京产业基地建设项目”预计投入募集资金 15,583.75 万元。原募投项目“特种机器人南通产业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后续建设过程中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将用公司自有资金补足。

2023 年 9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入新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同意上述变更募投项目方案，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前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后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特种机器人南通产业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42,720.00	40,000.00	29,758.61	24,416.25
智能装备北京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	-	15,583.75	15,583.75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新增募投项目是全面考虑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下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和原因

（一）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原募投项目“特种机器人南通产业基地（一期）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是南通晶品，建设期是24个月，项目资金将用于新建生产厂房，购置项目产品所需的生产及检验、检测设备，提升机器人及无人车的生产能力。截至2023年8月20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6,193.65万元。项目整体进度为：生产基地土建工程验收完成，装修工程尚未开始进行，生产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也尚未投入。

（二）拟变更募投项目的具体原因

1、调减原募投项目的具体原因

原募投项目“特种机器人南通产业基地（一期）建设项目”是公司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因素制定的，目前该项目正持续推进中，原计划于2023年10月建设完成进入投产状态。但是，建设过程中受到客观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建筑工程进度延缓，进而影响项目整体进度。因此，公司计划将本项目延期至2024年12月。

此外，公司根据无人装备发展趋势及市场环境的变化，经审慎评估后决定将原用于无人车及相关专有设备的经费调减，并用于新增项目的智能装备相关核心技术方向。

2、增加新募投项目的具体原因

机器人产业是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性先导性产业，国家正大力推动机器人产业创新技术研发及产品应用。2021年12月工信部等十五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2023年1月为加快推进机器人应用拓展，保证行动有序开展，工信部等十七部门联合印发“机器人+”应用行动实施方案。2023年8月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印发《北京市促进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提出加快推动北京市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全力打造机器人技术创新策源地、应用示范高地和高端产业集聚区，并同步推出多项举措支持在京机器人产业发展。公司将特种机器人涉及的智能感知特种装备相关产品以建立智能感知+机器人用核心部（组）件产业基地的形式落地北京，可以更好的享受北京市支持机器人相关产业政策，且能够与北京研发中心形成更好的合力，加快公司产研转换，

提高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特种机器人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智能光电、导引头、自主导航控制等部(组)件产品亦单独销售,形成新的产值。

目前,公司已取得中关村科技园区昌平园管理委员会的书面同意文件,可以参加“北京市昌平区昌平科技园星火街6号5号楼、6号楼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的竞拍。公司拟以母公司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智能装备北京产业基地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规模为15,583.75万元。该项目主要产品为智能光电设备及核心部件、吊舱/导引头及其核心组件和自主导航控制组件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单兵、机器人、无人车、无人机等多种平台。本项目的实施是公司根据现有市场需求及技术发展方向做出的有利于公司贴近应用市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奠定长远发展动能的决策。因此,基于谨慎原则和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原则,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的实际需求,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特种机器人南通产业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人民币15,583.75万元变更使用用途,用于新项目“智能装备北京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三、新增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 新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1、新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智能装备北京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2、新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

实施主体: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星火街6号

3、新项目建设内容概述

本项目建设期24个月,拟建设厂房车间及配套设施,同时配置先进的智能化生产、检测设备,以公司现有产品为基础,着力提升公司智能光电设备及核心部件、吊舱/导引头及其核心组件和自主导航控制组件等产品生产能力,打造智能化、系列化、规模化特种装备产业基地。本项目的实施将有效地提升公司在智能感知特种装备领域的生产能力,进一步完善现有产品矩阵,更好地满足市场对智能感知特种装备产品的需求,从而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优势,巩固和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基于未来战争的新质作战力量，公司瞄准“蜂群”式无人机、巡飞弹等创新智能技术的应用平台，研发多模感知、高精度、低成本的光电吊舱/导引头，辅以 AI 智能算法和自主导航控制技术，将战场感知能力扩展至三维、甚至多维，完成复杂环境任务规划及自主控制。主力吊舱产品从公斤级系列拓展至几十公斤级，将布局紧凑、探测距离远的智能光电设备搭载到高速无人直升机、高效能巡飞弹产品上。同时，可将相关模块或组件应用在消防、巡检、救灾、农业等非军事领域，市场空间广阔。

4、新项目投资情况及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总投资 15,583.75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5,583.75 万元。投资明细具体如下所示：

序号	工程建设或费用	投资总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建设费用	7,471.23	47.94%
1.1	建筑工程	2,940.63	18.87%
1.2	设备购置费	4,530.60	29.07%
2	土地购置费	4,032.00	25.87%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0.00	1.73%
4	基本预备费	154.82	0.99%
5	铺底流动资金	3,655.69	23.46%
	项目总投资	15,583.75	100.00%

该项目建设期 2 年，从第 3 年开始投产。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95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约为 27.49%（税后）；全部达产时预计的产值为 33,000.00 万元。

5、新项目有关部门审批情况

待本次募投项目事宜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相关的备案、环评等手续。

（二）新项目建设必要性

1、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实现业务快速增长

“十四五”规划指出要加快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全面加强练兵备战，提高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战略能力，确保 2027 年实现建

军百年奋斗目标。公司终端客户主要为军方客户，其需求受我国军费安排和装备采购计划影响。随着当前国际形势中不稳定、不确定、不安全因素日益突出以及我国国防装备的信息化、无人化、智能化进程持续推进，公司智能感知特种装备业务将迎来重大发展机会。根据 Markets and Markets 数据，预计 2020-2025 年全球光电设备市场规模将从 414 亿美元增长至 527 亿美元，复合增速达 5.0%，其中军用光电设备细分市场预计将从 2020 年的 97 亿美元增长到 2025 年的 130 亿美元，复合增速为 6.1%，市场前景广阔。

面对广阔的市场空间和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亟需扩大产能规模，加深公司在国防军工领域的战略部署。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把握行业的市场新机遇，响应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实现业务规模快速增长。

2、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提高市场竞争力

从下游应用来看，公司 2022 年军品业务营收占比超 90%，客户主要为军方、各军工集团及下属院所。军品客户的采购需求容易受国家政策及国内外形势变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具有周期性较长、不确定性较高等特点。公司通过大力拓展多品类、多系列产品，以保证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近年来，公司依托光电侦察设备、军用机器人等领域的先进核心技术，以解决部队实战需求为引领，紧跟军事领域需求，持续研发开拓能够满足客户需求的无人化、信息化产品。

通过本项目建设，公司在智能光电设备、机载光电吊舱和自主导航控制组件等领域开发新产品，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其中，在智能光电设备方面，公司将拓展 AR 显示终端、AI 夜视瞄镜、枪声定位设备、主动狙击手探测设备等新品；在机载光电吊舱方面，公司将向数公斤至几十公斤重量级别吊舱及具有更高附加值的瞄准指示型吊舱拓展，同时基于吊舱技术开拓巡飞弹导引头和常规导引头产品；此外，公司还新开拓应用于机器人、无人机、巡飞弹及无人直升机等领域的自主导航控制组件产品。

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进一步丰富产品矩阵，巩固和加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供动力，进一步打造强大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3、新项目是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

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在此深耕十余年，主要业务分布在华北地区，尤其集中在北京。北京作为我国首都，存在不少的国防军工类单位/企业，是公司未来业务的潜在合作对象。结合公司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和国防军工客户集中度较高的特点，公司拟选址北京市新建生产基地，不仅能够更好地为以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华北区域军方大客户提供就地配套服务，践行强军兴国使命，还能与公司总部现有资源形成协同联动效益，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此外，北京市便利的交通和发达的经济条件有利于公司招聘更多优秀人才，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动能。

通过本项目，公司将新建厂房车间及配套设施，同时购置一批先进的智能化生产、检测设备，包括自动化生产线、振动试验台、沙尘试验箱、DT 红外光学成像系统等，以打造智能感知特种装备生产基地。公司将根据战略布局对各产品线进行统筹安排，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配套服务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因此，本项目是落实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

（三）新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方向

我国高度重视国防军工行业的发展，近年来各主管部门出台的一系列发展规划、政策或指导意见以促进行业发展。2016 年 7 月，国务院联合中央军委出台了《关于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融合发展的意见》，意见提出加快引导优势民营企业进入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和维修领域，鼓励民营企业参与国防军工装备的建设。

2019 年 7 月，国务院新闻办发表《新时代的中国国防》白皮书，书中明确“构建现代化武器装备体系，完善优化武器装备体系结构，统筹推进各军兵种武器装备发展，统筹主战装备、信息系统、保障装备发展，全面提升标准化、系列化、通用化水平。加大淘汰老旧装备力度，逐步形成以高新技术装备为骨干的武器装备体系。”

2021 年 3 月，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规划和纲要要求“加快武器装备现代化，聚力国防科技自主创新、原始创新，加速战略性前沿性颠覆性技术发展，加速武器装备升级换代和智能化武器装备发展”，并强调“加快

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全面加强练兵备战”。

2021年6月，国务院出台《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通知提出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三级资格，相应调整二级资格的许可条件，这将有利于军品订单进一步向民营企业释放，军民协同不断迭代加速，促进市场活力显著提升。

2022年10月，中共中央发布《二十大报告》，报告强调“坚决维护国家安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保持社会大局稳定，大力度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重大任务战建备统筹，加快建设现代化后勤，实施国防科技和武器装备重大工程，加速科技向战斗力转化。”

2023年6月，北京市发布《北京市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加快推进北京市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打造全球机器人产业高地，实现医疗健康、协作、特种、物流四类优势机器人产品跃升发展。

以上国家一系列产业政策及法规的出台和实施，为公司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和经营环境，有助于公司业务经营的进一步快速发展。因此，本项目具备政策可行性。

（四）公司拥有深厚的技术和人才储备

公司是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长期专注于高科技军民两用技术及装备的研发与制造，深耕信息化、智能化、无人化尖端技术领域。在技术方面，公司聚焦于光电侦察和军用机器人细分领域核心业务，经多年研发攻关，突破并掌握了多传感器融合探测、微小型高精度光电云台、超宽带雷达探测、高效动力驱动、高适应性底盘、多自由度自适应机械臂、高效人机协同及操控共7项重要核心技术及关联子技术。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共拥有发明专利30项，实用新型专利52项，外观设计专利19项，以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92项。此外，公司已有多款产品正式列装部队，另有多型产品正在参与国防装备型号的竞标与研制工作。

在人才储备方面，公司已组建了一支专业、成熟、稳定、精干的核心技术团队，团队成员大多毕业于国内一流院校，其中，公司创始人长期从事军工领域装备研发，是高技术特种作战及智能化无人作战装备领域专家，具备丰富的科学技

术研究和装备开发管理经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亦拥有丰富的技术经验和管理经验。核心技术团队深厚的技术背景和丰富的行业经验，有效提升了公司的技术水平和规范化运营水平，为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提供了重要保证。

综上，公司在国防军工领域深厚的技术积累与人才储备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技术支撑。

（五）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生产及质量管理体系体系

公司深耕国防军工行业十余年，非常重视生产管理制度的建设，已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制度体系并有效执行。公司从生产工艺、人员配备、生产设施设备、安全管理等各个方面落实要求，保障生产任务顺利完成。生产工艺方面，公司组建了技术组，加强对新产品导入过程的技术把控，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提升产品质量稳定性。人员配备方面，公司制定了员工能力矩阵 V4.0 版，以摸清员工能力素质、专业特长，做到“因长上岗”。生产设施设备方面，公司按照 5S 管理标准不断进行优化，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一次通过率。安全生产方面，公司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进行“月度安全检查、年中安全应急演练”，以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增强应对突发安全事故能力。

同时，公司还建立了健全的质量管控体系，配备了先进的测试与检测设备，将质量控制贯穿于产品生产的全生命周期，在产品的设计研发、供应商管理、组装生产、检测、交付等环节实现层层质量管控。为满足客户的要求，并提升自身竞争力，公司已通过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体系认证。

公司将继续发挥在生产管理和质量管控方面的优势，向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健全的生产及质量管理体系体系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四、 新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提示及防范措施

（一）募投项目实施后项目效益未达到预期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用于“智能装备北京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现有技术基础、对未来市场趋势的预测等因素制定的，而项目的实施则与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供求、行业竞争、技术进步等情况密切相关，其中任何一个因素的变动都会直接影响项目的经济效益。如果市

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无法实现预期收益。此外，由于项目存在一定的投入期，可能对公司的现金流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压力，增加财务风险，公司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做好内部资金调度，保证项目按时实施和运营。

（二）产品研发风险及控制措施

随着公司实现经营规模大幅增长，为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优势，公司仍需保持较大的研发投入并持续升级和迭代技术与产品。本项目将对智能光电设备及核心部件、吊舱/导引头及其核心部件、主导航控制组件进行持续产品研发，实现升级迭代和开发创新。如果公司技术及产品不能保持现有领先地位或新项目研发失败，将导致盈利降低甚至亏损，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为此，公司贯彻技术创新的发展理念，将持续投入大量经费从事产品研发，并充分发挥技术委员会决策作用，深挖研发部门技术优势，不断对产品进行技术更新迭代，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强化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入新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

议案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情况

变更前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甲1号5号楼603室

变更后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昌平区创新路15号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甲1号5号楼603室。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昌平区创新路15号。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0日

议案三：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工作连续性，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董事会已提名陈波先生、王小兵先生、王进先生、刘鹏先生、吴琳先生、涂余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如下：

陈波先生简历

陈波，1976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兵器工程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现担任南京理工大学北京装备研究院特聘专家。2002年9月至2004年11月任二〇八所弹药研究室项目组长，2004年11月至2006年3月任二〇八所无人化研究室副主任，2006年3月至2007年3月任二〇八所科研处副处长，2007年3月至2011年8月任二〇八所科研处处长，2011年8月至2012年3月任二〇八所科研发展部主任，2012年3月至2014年8月任二〇八所所长助理，2014年8月至今任南京理工大学北京装备研究院特聘专家，2016年8月至2019年5月先后担任华信宇航、华信智航执行董事，2016年9月至今先后担任军融创鑫、军融创富、军融汇智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2月至2020年10月担任晶品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担任南通晶品执行董事。2020年10月至今担任晶品特装董事长、总经理。

陈波先生通过持有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32.49%的份额、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19.94%的份额、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30.48%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并担任前述3家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前述情况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

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王小兵先生简历

王小兵，1981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士学位，中级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9年7月任二〇八所工程师，2009年7月至2016年8月任晶品有限监事、研发主管，2015年3月至2018年5月任北京安晟新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6年8月至2019年7月任晶品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研发部总监，2019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晶品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研发一部总监。2020年7月至今任上海图海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晶品特装董事、副总经理、研发一部总监。

王小兵先生通过持有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21.06%的份额、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1.57%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王进先生简历

王进，1978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工学院（后更名为重庆理工大学），汽车工程学士学位，中级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10年4月任二〇八所工程师，2010年4月至2020年10月任晶品有限董事、生产总监。2020年10月至今任晶品特装董事、生产总监。

王进先生通过持有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9%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刘鹏先生简历

刘鹏，1978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热能工程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8年3月任二〇八所弹药研究室工程师，2008年4月至2011年7月任二〇八所科研处干事，2011年8月至2015年9月任中国北方国际射击场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国北方国际射击场”）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8年3月任北京久远宇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至2017年2月任华信宇航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华信宇航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18年4月任晶品镜像执行董事、经理，2018年3月至今任西安晶品执行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华信宇航董事、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晶品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晶品特装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鹏先生通过持有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0.5%的份额、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28.94%的份额、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22%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吴琳先生简历

吴琳，1983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电子工程硕士学位，北京科技大学机械电子工程在读博士。2008年1月至2012年3月任北京博创兴盛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6年3月任长源动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19年7月任华信智航总经理、技术总监，2019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晶品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研发二部总监。2020年10月至今任晶品特装董事、副总经理、研发二部总监。

吴琳先生通过持有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20.87%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涂余女士简历

涂余，1976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四川外语学院，法语学士学位。2001年8月至2007年6月任法国弗雷斯特公司北京代表处翻译、行政人员，2003年10月至2008年11月任北京鼎禾嘉信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监事、行政人员，2007年7月至2017年4月任捷腾信销售总监，2016年8月至2017年5月任晶品有限董事，2017年5月至2020年10月任晶品有限董事、销售总监。2020年10月至今任晶品特装董事、销售总监。

涂余女士通过持有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15.65%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本议案项下共有六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 3.01 《关于选举陈波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王小兵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王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4 《关于选举刘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5 《关于选举吴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6 《关于选举涂余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

议案四：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工作连续性，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董事会已提名陈湘安先生、吕鹏先生、李奔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如下：

陈湘安先生简历

陈湘安，1956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新闻系学士学位。1976年12月至1978年8月在新疆陆军第四师参军，1982年9月至1989年9月任新华社解放军总分社记者、编辑，1989年10月至1997年10月任新华社解放军分社主办的《世界军事》杂志总编辑，1997年11月至2004年6月任新华社香港分社亚太电视中心主任，2001年5月至2003年9月任上海新华亚泰电视制作公司执行总裁，2001年2月至2004年6月任深圳新华亚太电视广播公司（卫星电视）总裁，2005年7月至2022年5月曾任北京在线九州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总编辑、董事长。2022年5月至今任北京在线九州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编辑。2003年8月至今任上海本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晶品特装独立董事。

陈湘安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

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吕鹏先生简历

吕鹏，1974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清华大学，工商管理博士。1998年4月至2001年7月任石油大学（华东）学报（自然科学版）编辑部编辑，2006年7月至2010年5月任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工商管理学院讲师，2010年6月至今任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2020年10月至今任晶品特装独立董事。

吕鹏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李奔先生简历

李奔，1975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1998年7月至2001年6月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01年7月至2004年8月任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2004年9月至2008年8月任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投资银行部总监，2008年9月至2012年7月任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9年4月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北京荟高律师事务所金融部主任，2020年9月至今任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至今担任中

关村科学城城市大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蓝色星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晶品特装独立董事。

李奔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本议案项下共有三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4.01 《关于选举陈湘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吕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3 《关于选举李奔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

议案五：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工作连续性，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开展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监事会已提名王景文先生、陈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如下：

王景文先生简历

王景文，男，1977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兵器工程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9年8月至2016年10月任二〇八所产品经理，2017年1月至2019年7月任华信宇航技术总监，2019年8月至2020年10月任晶品有限技术总监。2020年10月至今任晶品特装监事会主席、总工程师。

截至提案日，王景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持有控股股东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15.47%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猛先生简历

陈猛，男，1986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通大学，机械工程及自动化专业，2010年8月至2013年8月任徐州工程机械集团

公司技术部工程师，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江苏省震展泡塑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15 年 7 月至今任晶品特装研发一部研发主管。

截至提案日，陈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持有控股股东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1%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本议案项下共有两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5.01 《关于选举王景文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5.02 《关于选举陈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